



绿色绩效评价基本条件自查表

单位公章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05 月 08 日

单位名称	北京吉洛华制药有限公司	法定代表人	李睿
注册地址	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中路 5 号		
生产或服务地址	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中路 5 号		
行业类型	化学药品制剂制造		
联系人	戴晓静	联系电话	13511065425
依法设立，证照齐全，存续期满一年，有健全财务制度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实行独立核算 是 ☒ 否 ☐			
近三年是否因生态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、发生突发环境事件、发生环境污染刑事案件，按国家或本市要求履行碳排放控制责任 是 ☐ 否 ☒			
参评企业生产和经营活动是否符合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、环保政策、相关行业标准和排放标准要求 是 ☒ 否 ☐			
纳入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》的参评企业是否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或进行排污许可登记 是 ☒ 否 ☐			